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京市玄武实验小学（单位名称）采购编号为JSZC-320100-JZCG-G2025-0430项目（采购包号：1）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客梯（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雷登电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0人，营业收入为82519.297205万元，资产总额为45630.714918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雷登电梯有限公司（加盖电子公章）

日 期：2025年12月03日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2. 在所属企业类型前的“”内打“√”。3. 投标人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不得参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者不得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项目清单中列示的所有货物，投标人须在声明函中逐项列示并明确制造商的企业类型，如有缺失将按“不提供声明函”处理。此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4. 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的制造商应当为中小企业（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工程的承建商作出要求。



202503036570114293

广东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

单位名称：雷登电梯有限公司

社保单位编号：110341100853

单位登记时间：20220101

该单位2024年12月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单位缴费工资总额（养老）		1336500	单位实际缴费人数	250
单位参保人员情况				
序号	职工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	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1	代则辉		√	√
2	陈昆		√	√
3	杨小康		√	√
4	谢林锋		√	√
5	张细东		√	√
6	龙清山		√	√
7	黎灿欣		√	√
8	张家欣		√	√
9	陈先峰		√	√
10	刘明江		√	√
11	范映彩		√	√
12	张文强		√	√
13	武英怀		√	√
14	刘丽霞		√	√
15	胡余新		√	√
16	周虹		√	√
17	董棋凤		√	√
18	张义才		√	√
19	吴灿英		√	√
20	龙建宇		√	√
21	张常宇		√	√
22	颜剑青		√	√
23	蒋远球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我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故无需填写本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XXXXXXXXXXXXXXXXXXXXXX（单位名称）采购编号为XXXXXXXXXXXXXXXXXXXXXX项目（采购包号：XXX）的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电子公章）

日 期：

备注：

1. 投标人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作相应扣除。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